

# 上半年,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105.92亿元

本报讯 (记者 张凯鹏) 7月25日,记者从市政府新闻办召开的晋中市2023年上半年财政收支情况新闻发布会上获悉,上半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105.92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93%,超过序时进度3.93个百分点,增收7.72亿元;同比增长5.58%,增收5.6亿元。从全省情况看,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在全省排第六位,同比增幅排第三位,顺利完成了财政收入“双过半”任务。

今年以来,我市财政部门充分发挥组织收入的牵头作用,围绕年初确定的

全市财政收入目标,加强组织收入工作的统筹部署。主动与税务、规划和自然资源、能源等部门沟通协调,分析收入形势,查找问题不足,研究增收对策。注重与各县(区、市)财政部门上下联动,细化落实举措,科学组织财政收入。上半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105.92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93%,增收7.72亿元,同比增长5.58%,增收5.6亿元,顺利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的工作目标。

上半年,全市财政部门全力做好收入组织工作,积极挖掘增收潜力,

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实现“齐头并进”。税收收入完成77.68亿元,同比增长2.52%,增收1.91亿元,规模位居全省第六,同比增幅位居全省第三;非税收入累计完成28.24亿元,同比增长15.02%,增收3.69亿元,规模位居全省第六,同比增幅位居全省第八。特别是制造业全口径税收完成22.75亿元,同比增长542.02%,增收19.21亿元,八大类新兴产业全口径税收完成18.09亿元,同比增长425.87%,增收23.64亿元,对税收收入贡献明显,带动收入质量稳步提升。

此外,全市各级财政部门还持续加力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保持较高的财政支出强度,加快财政支出进度,促进财政资金尽早发挥政策效果。不断优化支出重点和结构,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强化预算执行管理,加强财政资金统筹,持续压减一般性支出,集中财力优先保障“三保”支出、民生支出,全力保障市委、市政府重大项目和重点工程资金需求,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支撑。上半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216.38亿元,同比增长6.22%,增支12.68亿元。

# 我市扎实做好人防工程标识标准推广应用

本报讯 (记者 张凯鹏) 7月25日,市政府新闻办召开新闻发布会上,市人防办相关负责人就我市人防工程标识标准推广应用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新闻发布。

人防工程是人民群众生命线工程,如何引导群众正确识别和有效使用人防工程,是履行“战时防空、平时服务、应急支援”人民防空使命任务的必然要求,是打通人防工程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的重要抓手,也是战时更好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重要载体。

近年来,我市人防工程体系不断完善,人防工程数量逐年递增,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成为社会承担人民防空义务的主要方式。去年,我市在全省率先开展人防工程标识标准推广应用工作,一年多来,市、县两级人防部门积极行动,标识设置

工作全面铺开、进展显著,为进一步发挥人防工程的战备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人民防空人民建,人民防空为人民”,人防是国防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现代城市建设的重要内容,也是一项全民社会公益事业。市人防办相关负责人介绍,在全省统一开展人防工程标识标准推广应用工作前,市人防办积极靠前、主动作为,借鉴外省、市先进经验,结合我市实际,谋划标识牌规范提升行

动,先行拿出实施方案。截至2023年第二季度,我市人防标识设置工程比例达到63%。

市人防办相关负责人表示,人防工程标识设置的工程涵盖历年所有建成的人防工程,年度跨度长、工程总量大、

设置任务重。下一步,他们将按照晋中市《人民防空工程标识标准推广应用工作实施方案》有关要求,持续完善工作机制,不断压紧压实责任,确保在2024年年底,圆满完成全市人防工程标识标准推广应用工作。

